

致：西九龍文娛藝術區發展計劃小組委員會秘書
傳真號碼：2185 7845
電話：2869 9212、2509 0614 或 2525 3331
電郵：sc_hs02_04@legco.gov.hk
送自：社區文化關注
題目：有關成立西九管理局之意見書

各位議員：

以下是我們對成立西九管理局的意見：

回應民主訴求，落實民主參與

i) 西九管理局的成員需由民主過程產生

有關西九管理局的成員，在建議中的成員均由特首委任，這跟本未能回應市民對民主的訴求。我們建議，除了三位政策局的代表，管理局的成員應分別由文化界、立法會，以及區議會的人員於各個界別內互相推舉代表入局。

ii) 確切執行由下而上的民主規劃

除了於各個界別中互相推舉代表進入管理局，西九管理局應確切執行民主規劃與管理文化設施。在不同的諮詢會中，民政事務局表示，一些規劃參數將於本月提交城規會，由這樣的假民主機構決定西九文化區的規劃意向，這實在未能令公眾信服。就好像灣仔利東街(喜帖街)的規劃，雖然城規會曾收到一百九十多份反對發展商的規劃申請，但最終城規會仍只是單方面接納發展商的發展方案。我們建議，政府應把握建設西九文化都會的契機，落實由下而上的參與規劃，創立香港獨有的參與建設文化都會。對於參與規劃，附件是我們所追求的參與規劃，是一種比啓德參與工作坊更進步的想法。

堅守不賣地原則，拒絕以地產補貼文化

在政府建議的規劃中，其中有六成的總樓面面積是會用作興建甲級寫字樓、豪宅以及酒店。當局解釋，因興建文化區需向政府申請撥款達 216 億，而這 216 億可於西九文化區的賣地收入中賺回來。然而，眾所周知，土地是香港重要的資源，尤以沿海的地皮就更為珍貴。為避免文化區被地產項目隔絕、變成富豪的後花園，亦確保普羅市民能共同享用我們的文化區。我們一再重申，政府應停止於西九文化區賣地，並以附近填海區的賣地收入作補貼。而建議中的寫字樓、豪宅以及酒店項目則以長期租賃的方式給發展商營運，這樣不但可避免地產壟斷文化，亦可確保文化區的營運有長期的經濟支持。

落實參與自主管理

於營運文化區的同時，為確保文化設施能給予不同類型的藝術團體使用，將來的西九管理局不但要由民選的過程產生，而它亦需確保不同類型的藝術家及藝團都能享用有關設施。為配合藝術創作，西九管理局應改變過往過分管理的舊思維，文化區可改由藝術家自行管理與營運。政府可參考過往北角油街的做法，容讓藝術家自行成立藝術村，實行藝術家參與自主管理。

提升基層人民的生活素質

西九文化區的建立，除了是把香港打造為文化之都、創意都會外，這也是機會以提升基層人民的生活素質。文化區不應只容納高雅文化，她應該是雅俗共賞的文化區。除了照顧基層市民的基本生活需要外，西九管理局亦兼負推廣普及文化的責任。文化並非福利，是衡量人民生活素質的一項重要指標。我們建議，政府應盡用西九的土地資源，於規劃時劃出用地興建公屋，以容許基層市民於該區建立基層的生活社區。而這些舊社區亦可支援藝術家的創作與生活，以起互相交流的作用。

謝謝。

社區文化關注成員

袁智仁 謹啓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附件：真正從下而上的參與規劃

1. 政府需要設立一個「公眾參與規劃與政策發展的程序」，相關的政府部門、民選機關、專業的顧問和行政人員都必須派代表，與參與的民眾討論、操作有關項目。受影響的政府部門必須改革其條例和運作程序，以符合新的民眾要求和指令。大規模的發展和重建項目，以及社區、區域、普羅大眾層面的市區發展與更新、歷史與文化保育事宜，都必須明令，執行參與式規劃的過程。
2. 上述參與的過程，必須遵從下列安排：
 - 甲、成立一個由一位經驗豐富的民眾參與社會建築師所領導的督導委員會，監察整個過程。督導委員會的其中一個主要角色，是幫助民眾在政策、設計與規劃過程的不同階段，進行討論。民眾能在與專業者的商議中，表達意見；這些專業者需要能夠回答技術上的問題，並以鼓勵及不下判斷的態度去提供專業資訊。這一類有協作的、設計和規劃工作坊可以透過即時廣播和網上進行。
 - 乙、政府需要為參與式規劃工作坊設立一個交通便利、容易到達的實體辦公室，讓民眾在設計、規劃與落實的過程中，可以在任何時間到達，以實踐參與。
 - 丙、在實體辦公室以外，亦需要舉辦社區會堂會面／工作坊，以擴大參與層面。
 - 丁、定期的民眾參與規劃集會，必須進行即時廣播，期後亦必須上載至網上，讓民眾可以繼續接觸。在廣播期間，必須允許民眾即時透過打電話表達意見；上載網上後，即需要允許民眾透過互聯網表達意見，及開放投票。即時廣播及期間的網上放映，能讓督導委員會和民眾進行進行不斷的互動。
 - 戊、政府與第三者（如專業團體）的會面，即可以透過公開廣播的模式進行，以杜絕黑箱作業、口是心非、陽奉陰違的可能性。這是一個非常重要的指標，向公眾擔保參與式規劃是真正民主和開放的。
 - 己、上述各項的開支必須由政府支付。
 - 庚、這些參與式工作坊需要以四個階段進行，這四個階段都必須有廣播時段：
 - i. 第一階段：對願景、策略、規劃的指導方針、設計的概念和要求進行集體研討；社區亦提出期盼。
 - ii. 第二階段：規劃概念的匯報、空間設計的實驗、發展模式選擇的即時討論，建築師可以把電話和現場的意見形象化，及主持接著的討論；廣泛的社會、文化、經濟影響評估的研究、與受影響居民和民意代表的訪談，亦可以在此階段進行；這些全部皆可上載至設計與規劃工作坊的網站。
 - iii. 第三階段：根據公眾詳盡闡述的規劃指導方針，而產生的未來方案，透過三維立體的模式，向公眾展現；現場參與、電話以及網上回應再次進行；公眾可以在現場、網上或在地區層面上，進行投票和表決，選擇未來可行的一個或多個設計方案。
 - iv. 最後階段：向公眾展現、匯報、解釋完成的方案，以及落實的策

略、發展與財務安排。

3. 這個參與的過程，需要透過設立公眾電視廣播頻道，讓公眾可以透過該頻道，看見所有民眾會議、工作坊、論壇、與管治、政策、規劃相關的會面。上述各項會議、工作坊等，都必須上載網上，讓公眾可以繼續收看，並在初次廣播的 4 至 6 個星期之內，提出意見。所有收集到的意見，都必須刊載、出版，並在決策過程中，加以考慮。
4. 改革現存的社會影響評估(Social Impact Assessment，簡稱 SIA)政策和程序：
 - 甲、設立一個全新的，包含社會、文化、經濟、環境、承傳、交通合為一體的綜合影響評估(Integrated Impact Assessment，簡稱 IIA)的程序，以取代現存的社會影響評估。
 - 乙、參照人口普查的運作方式，政府需要以白紙黑字，事先明確知會綜合影響評估會包括的持份者，並在進行綜合影響評估訪問前，與受訪者約好時間。這樣可以讓持份者有時間去準備有助陳述其現況和處境的文件；讓民眾能夠充分保障自己的權益和應得的權利，是基本人權。
 - 丙、當綜合影響評估開展後，未被該評估包括在內的持份者，有 8 個星期的時間，申請把自己包含在綜合影響評估中。